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并于2026年4月24日完成通讯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部门职责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预审通过。为进一步提升专业化管控水平，结合公司战略目标与管理工作实际，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各部门职责进行优化调整。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投资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锋、吴勇高、贺玉平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

会预审通过，独立董事事前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本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投资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三、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定薪的议案》

因利益相关，董事吴勇高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审通过。

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相关制度规定，综合考虑市场水平、岗位职责等因素，董事会同意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架构表和定薪方案。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发薪情况将由董事会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并披露。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